附件2：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

**一、考全科：**

凡遵纪守法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报名参加二级建造师全部科目考试：

（一）具备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中等专科以上学历并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与管理工作满两年；

（二）具备其他专业中等专科以上学历并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与管理工作满5年；

（三）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与管理工作满15年。

**二、部分科目免试：**

（一）符合有关报名条件，取得建设部颁发的《建筑业企业二级项目经理证书》，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免试《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科目。

1、已取得工程或工程经济类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2、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大学专科以上学历并从事建设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15年。

（二）符合有关报名条件，取得建设部颁发的《建筑业企业一级项目经理证书》，并具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或取得一级项目经理资质证书，从事建设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15年，可免试《建设工程施工管理》和《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科目。

**三、文件依据：**

人发[2002]111号、冀人发[2004]69号、冀人字[2005]177号

\*\*\*\*\*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关于印发<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的通知》（人发[2002]111号）文件规定：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适用于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施工管理的专业技术人员。